

湖北省汉川市人民法院

关于强化对审判执行案件数据信息 与政府网格化数据共享对接的工作方案 (试行)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切实解决执行难”的重要决策部署，全面落实上级法院关于“全面提高执行工作质效”的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公正和效率”主题，打造“网格化+司法送达”新模式，全面促进执行效率更高、解纷成本更低，着力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精准高效的司法服务，结合本院工作实际，制定此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和上级人民法院关于“争创一流执行质效”的决策部署，全力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改革。

二、工作目标

依照优化营商环境改革要求，围绕“公正与效率”主题，提高执行工作各项质效指标，强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提高

审判执行文书送达效率，切实解决法院送达难，进一步优化地方营商环境，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三、工作任务

司法送达是人民法院民商事案件审理过程中的重要程序事项，也是提升审判工作质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基础工作。充分利用网格化协助司法送达的工作模式，借助网格员辖区全覆盖、熟悉所在网格片区社情民意、工作时间灵活等优势，做到线上线下一起发力，缩短送达时间，节约法院人力资源，确保送达质量，提高送达效率，打通送达基层村(居)的“最后一公里”。

(一) 完善数据共享对接共享，准确查询送达信息。

以完善审判执行案件数据“信息链”为核心，精准实现与政府网格化数据共享对接，依托“大数据”，协同综治中心网格图，准确查询、核对受送达人的身份信息、住户信息，清楚定位受送达人员的常住地址，确保人员无遗漏、地址无死角、更新无时差。

(二) 完善信息登记，强化协作联动

以大数据为基础，共同探索“网格化+司法送达”新模式，将法院司法送达工作纳入全市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对基层网格力量统一登记造册、分片划区，实现送达信息调取常态化。当法院送达中心遇到当事人信息错漏问题

时，由法院查询专员第一时间通过政务（司法）APP 发出协助调查请求，由网格员向法院反馈受送达人的联系方式、居住情况、去向线索、同住亲属等信息，法院据此选择电子送达、邮寄送达、直接送达等合理送达方式。

（三）实现司法送达信息化、流程化、集约化。

切实打通了法院与政府间的信息壁垒，让信息数据交互融合、实时共享，从而防止因当事人联系方式错误或遗漏导致无法送达成功的问题发生。实现送达管理流程化，精准发送。针对“网格化+司法送达”新模式，认真完善送达管理机制，深入考量电子送达、邮寄送达、直接送达、公告送达等不同送达方式所需信息种类和信息量，并根据反馈信息合理确定送达方式，省下无效尝试送达而耽误的时间。实现送达力量集约化。“网格化+司法送达”新模式的良性运行，有力加持了矛盾纠纷就地化解和人民法院规范化建设。在司法送达环节，法庭干警与网格员联手“顺带”先行调解，为矛盾纠纷顺利化解创造了条件。基于此，汉川市人民法院积极探索人民法庭“立审执一体化”模式，适度扩大法庭案件受理范围，有力满足群众高品质生活需要。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院党组要将强化对审判执行案件数据信息与政府网格化数据共享对接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要加强对各部门的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各责任部门要牢固树立责任意识，定期向领导小组汇报工作成果，

做到压力层层传导、责任层层落实，精准发力、加快推进，提升工作实效。

（二）精准施策，认真实施。各审判执行部门要根据自己的职责和任务以及薄弱环节进一步细化工作举措，加大部门之间沟通力度，认真听取人民群众意见建议，精准落实各项工作举措，进一步提高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三）考核追责，推动落实。全院干警要高度重视，积极参与改革工作，按要求完成工作任务。并将此项工作纳入目标考核，作为评先选优的重要依据。对于工作开展不力，应付拖延的部门和个人要进行通报批评，限期整改。

